

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(函)

公會地址：(801)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 167 號 5 樓

電話：(07)241-3881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旅行社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24 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旅行(113)佑字第 430 號

主旨：轉知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本（113）年度製作「小心終身優惠有陷阱」等多則消保圖卡及「消費權益停看聽 無卡分期要小心」消保教育影片一支，請會員旅行社協助推廣應用，並轉知廣為宣導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交通部觀光署113年12月20日觀業字第1133003707號函轉交通部113年12月11日交法字第1130036960號書函及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（下稱消保處）同年10月10日院臺消保字第1135025110號函辦理。
2. 為增進國人消費意識，強化消費知能，消保處製作旨揭消保圖卡及影片，期能減少消費爭議，請協助推廣應用。案內「安心旅遊住宿不踩雷」、「使用訂房網站訂房 如何避免發生爭議」、「機票規定看仔細安心旅遊趣」及「郵輪團體旅遊注意事項」等圖卡，請轉知所屬會員業者加強宣導。
3. 旨揭圖卡及影片已置於行政院消費者保護會網站之「海報」與「消保電影院」專區中，相關路徑如下：
 - (1)圖卡：網站首頁> 教育宣導> 海報及摺頁> 海報；網址：
<https://cpc.ey.gov.tw/Page/A24D52B481E12568>。
 - (2)影片：
 - I. 網站首頁> 教育宣導> 消保電影院> 消保處；網址：
<https://cpc.ey.gov.tw/Page/A4DE6F0896B98103>。
 - II. 亦已同步置於YouTube頻道中，網址為：
<https://youtu.be/JsswkL3NkGQ?i=NKjZtSbCdCDRx1bG>。

理事長

蔡宗佑